

证券代码：600068  
债券代码：126017

股票简称：葛洲坝  
债券简称：08 葛洲债

编号：临 2010-045

##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后续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0年1月5日，本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《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0-006），公告了本公司中标尼泊尔上崔树里 3A 水电站项目。2010年5月28日，本公司已就该项目与项目业主“尼泊尔电力局（NEA）”签订了商务合同，现将该项目详细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合同决议情况

按照《公司章程》，本项目合同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评审和决策。

### 二、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

#### 1、合同标的情况

2010年1月5日，本公司中标尼泊尔上崔树里 3A 水电站项目。经过商谈，本公司于2010年5月28日与“尼泊尔电力局（NEA）”在尼泊尔加德满都签订了尼泊尔上崔树里 3A 水电站项目（Upper Trishuli 3A Hydroelectric Project）商务合同。合同生效条件为本

合同得到中国和尼泊尔相关政府部门批准；中国有关银行和尼泊尔财政部之间的关于本项目的贷款协议生效；承包商向业主提交履约保函。目前尼泊尔有关部门已正式向中国有关银行递交了贷款申请，银行正在对该项目进行评估。

该项目工程主要结构物包括溢流堰、取水口、引水渠、沉砂池、4.12km 长引水隧道、调压井、斜井、地下厂房、尾水渠、输电线和辅助设施，地下厂房安装 2 台立轴式水轮发电机，总装机容量 60MW，预计年发电量为 491 兆瓦时。

## 2、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

项目业主为“尼泊尔电力局（NEA）”。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主要合同条款

尼泊尔上崔树里 3A 水电站项目合同金额 92,252,632 美元和 685,304,849 尼泊尔卢比（合 100,771,027 美元）（1 美元=80.45 尼泊尔卢比固定汇率）。该项目开工日以业主正式发布开工令为准，开工后 35 个月内完工。合同条件采用 FIDIC《EPC/交钥匙项目合同条件》1999 版“EPC 及交钥匙合同条件”。

## 四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、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。对未来几年公司的资产总额、净资产和净利润将产生一定的影响，具体数额目前还无法预测，今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。

2、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。

## 五、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

- 1、该项目实施可能存在物价上涨风险。
- 2、该项目属融资项目，融资最终能否被有关部门和银行批准存在不确定性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合同协议书（以英文文本为准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